

湖南省物价局

湘价函〔2012〕86号

湖南省物价局关于降低 数字证书服务费有关问题的批复

省数字认证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请求继续执行数字证书服务收费标准的请示》收悉。根据《湖南省服务价格管理条例》、《湖南省特定商品和服务价格管理办法》的规定，结合湘价函〔2009〕6号文件执行情况，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你公司提供数字认证服务应坚持自愿委托和诚信的原则，与委托人签订协议并依约提供服务，方可收取服务费。

二、适当降低数字证书服务费。其中，服务器证书开户费由现行每证2000元降低为1200元，企业代码签名证书开户费由现行每证800元降为500元，支付网关证书开户费由现行每证2000元降为1200元（具体服务费标准见附表）。

三、接此批复后，你公司应及时到我局办理服务价格登记手续，使用国家规定的票据，明码标价，亮证收费，自觉接受社会的监督和价格部门的检查。

湖南省物价局

附：

湖南省数字证书服务收费标准

金额单位：元/证

类别	证书类型		开户费	年维护费
基本费用	个人证书	个人身份证	80	30
	单位证书	企业或机构身份证	500	300
		企业或机构安全电子邮件证书	60	50
	服务器证书		1200	800
	代码签名证书	个人代码签名证书	100	40
		企业代码签名证书	500	300
	无线应用证书	支付网关证书	1200	1000
		无线应用客户端证	200	30
	证书应用费			

说明：

1、以上各类证书的开户费中不含介质费，介质费按不高于市场相同产品价格收取；

2、用户首次办理证书，只需缴纳开户费，年维护费自开户日起满一年后开始交纳。

3、证书遗失，补办证书只需付证书介质费。

4、证书可应用于工商管理、报税、报检、报关、车辆管理、金融、政务、网上采购、医疗、社会保险、支付、交易及行政审批、许可等服务。多项应用服务的证书年维护费总计不得超过400元。